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6031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17,084,4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部湾港	股票代码	0005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晓晨	黄清、李晓明	
办公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 北部湾航运中心 B 座 15 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 北部湾航运中心 B 座 15 层	
传真	0771-2519608	0771-2519608	
电话	0771-2519801	0771-2519801	
电子信箱	lixiaochen@bbwport.com	huangqing@bbwport.com lixm@bbwpor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港口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所属的港口交通运输行业属于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其发展态势与宏观经济周期密切相关。作为综合交通运输枢纽，港口对保障全球供应链稳定、促进区域及腹地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战略作用。2025 年，行业政策环境持续完善，

国家有关部门相继出台了《关于推动物流数据开放互联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的实施方案》（发改数据〔2025〕1387号）、《“一港一策”推进集装箱铁水联运深度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25—2027年）》（交水发〔2025〕91号）、《港口和船舶岸电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25 年第 2 号）等一系列政策，为港口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多式联运体系优化和绿色可持续发展指明了方向，也为港口资源整合、智慧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持。在政策引导与技术驱动下，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与港口运营深度融合，有效提升了作业效率与服务质量。从竞争格局看，国内主要省份已完成港口资源整合，“一省一港”格局基本形成，区域合作和协同发展愈发成为行业发展基调，港口间通过加强江海联运、铁水联运，不断强化交通物流体系网络效应，减少同质化竞争，行业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增强。2025 年，尽管面临地缘政治博弈加剧等不确定性，中国港口行业仍展现出强劲韧性。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2025 年度，全国港口货物吞吐量完成 183.4 亿吨，同比增长 4.2%，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完成 56.5 亿吨，增长 4.7%，凸显了港口行业持续稳健的发展势头。长期来看，在《北部湾港总体规划（2035 年）》指引下，港口在保障能力、智慧绿色安全发展水平、支撑国家战略能力等方面将不断提升，为行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公司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是广西北部湾地区最大的国有公共码头运营商，运营的北部湾港是我国五大沿海港口群中西南沿海港口群的主力港口，地处华南、西南与东盟三大经济圈结合部，背靠重庆、云南、贵州等广阔腹地，东邻粤港澳，西接越南，南濒海南岛，是我国西南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西部陆海新通道的便捷出海口，承载着构建面向东盟的国际大通道、打造西南中南地区开放发展新支点、建设“一带一路”有机衔接重要门户等国家战略任务。近年来，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加快建设以及《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红利持续释放，东盟稳居中国第一大贸易伙伴，2025 年中国与东盟贸易总值突破万亿美元，北部湾港毗邻东盟的区位优势进一步凸显。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高水平打造北部湾国际门户港”的重要指示，以及平陆运河这一西部陆海新通道骨干工程加快建设，北部湾港作为江海联运重要枢纽，未来发展潜力巨大。2025 年，公司紧抓战略机遇，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稳步前行，货物吞吐量完成 35,766.65 万吨，同比增长 9.10%。北部湾港全港货物吞吐量排在全国主要沿海港口前十名，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注：此处“北部湾港全港”是指包括公司运营内及运营外的广西北部湾港所有港口。敬请投资者注意）

（三）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集装箱和散杂货的港口装卸、堆存及港口增值服务、港口配套服务等，并从中获取收益。经营模式主要包括：港口装卸堆存、拖轮、理货和代理业务。

业务内容	主要经营模式
港口装卸堆存业务	集装箱装卸：为船公司提供靠泊及装卸船服务、为船公司及货主提供集装箱堆存服务、为拖车公司提供吊箱服务等；同时提供集装箱拆拼箱、租箱、修箱等业务；散杂货装卸：在港区内进行散杂货的装卸搬运以及堆场堆存作业。主要装卸货种为金属矿石、煤炭、粮食、钢材、液体化工品、非金属矿等。
拖轮业务	为客户提供拖轮等服务。
理货业务	为客户提供国际、国内航线船舶货物及集装箱的理货、理箱；集装箱装、拆箱理货；理货信息咨询等服务。
代理业务	为客户提供国际船舶代理，海运和陆海联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经营指标超额完成，核心驱动力源于战略攻坚、市场深耕、运营提效、基建升级、科技赋能、精益管理及党建引领的全方位发力，多维度凝聚发展合力，推动港口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具体驱动因素如下：

一是加强货源组织。公司坚持高位统筹，组建专项工作专班，构建“总部+分公司+码头公司”协同推进体系，设立两大工作专班及十大责任片区，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攻坚完成公司生产经营战略目标。同时，公司聚焦货源增量与结构优化，一方面推进集装箱货源多元化拓展，推动临港企业煤炭、钢材等散改集业务增量，培育储能电池等危险品货源及东南亚冷链水果进口货源，推动广西本地汽车 KD 件、工程机械等货源回流，为集装箱业务增长奠定坚实基础；加大散杂货货源开发力度，针对重点客户定制“一企一策”物流方案，挖掘川渝地区工厂货源；推动战略矿产资源储运加工基地相关货源到港，引导贸易货源到港中转。另一方面深化通道货源组织，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班列网络，

深挖沿线石英砂、化工品等货源，衔接中欧班列回程货源，试开行过境班列，拓展海铁联运货源规模。此外，加强客户与合作伙伴联动，联合船公司开展营销，对接西南地区新能源汽车、光伏组件等高附加值产业，吸引腹地终端客户与贸易商货源经港中转。

二是航线拓展与运力保障协同发力，持续织密港口通达网络。公司持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联合铁路部门、船公司、物流公司等，不断扩大和完善集疏运网络。对内发展上，北部湾港紧密对接中欧班列、中亚班列，西部陆海新通道海铁联运班列服务范围已辐射 18 省（区、市）75 市 163 站点，实现西部地区全覆盖。对外发展上，北部湾港持续优化、加密航线网络，共开通内外贸集装箱航线 100 条，内贸航线直达全国沿海主要港口、长三角及珠三角主要内河港口，外贸航线直达东南亚、东北亚、印巴、中东、南非、南美、美西等地区，并通过香港、深圳、新加坡等枢纽链接全球。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行滚装业务，实现零突破；海铁联运创新试开行“钦州港—霍尔果斯—中亚国家”过境班列，推动“五个一体化”取得新进展，单次转运时间压缩 50%。随着西部陆海新通道站点不断增加，航线网络不断织密，将吸引更多货源从北部湾港中转，进一步提升港口吞吐量，带动公司经济效益持续增长。

三是重大项目投资与能力建设提速，夯实港口基础设施硬支撑。稳步推进重大泊位、航道项目建设与竣工验收，完成概算投资约 35 亿元，多个泊位实现对外开放；加快江海联运体系构建，完成码头靠船设施改造、江船海侧适应性测试等工作，同步升级港口装卸设备，引入全自动化门机等大型设备，生产设备完好率保持高位，为港口生产运营提供坚实硬件支撑。

四是智慧绿色与创新驱动深度融合，提升港口核心竞争力。从智慧底座、生产、管理、服务多维度推进智慧港口建设，完成多台设备自动化改造，挖掘多项 AI 技术落地应用场景，推动生产管理系统数字化升级，科技创新成果丰硕并获多项资金支持与行业奖项；坚决守牢安全底线和生态红线，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推进安全文化品牌建设，全年安全环保态势平稳，同时新增新能源设备、提升岸电覆盖率和绿电发电量，绿色港口创建取得标志性成果。

五是精益管理与价值创造并行，增强上市公司品牌影响力。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与成本管控，单位变动成本下降，成功争取多项项目补助资金，项目运营效益显著提升；强化上市公司市值管理，连续 12 年实施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推动控股股东完成股份增持计划，成为广西首家响应回购增持新政的上市公司；稳步推进资本运作项目，信息披露连续三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 A 级评价，ESG 评级持续提升，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连续六年获 AAA，合规管理体系不断完善，企业品牌价值和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39,684,978,355.40	35,883,446,785.49	10.59%	33,308,284,79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61,282,639.18	17,621,736,791.95	8.17%	13,601,173,145.85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7,613,959,063.58	7,003,254,738.88	8.72%	6,949,606,33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024,485.40	1,219,079,731.96	-14.85%	1,126,863,20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7,153,527.79	874,479,453.12	6.02%	1,035,833,17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3,130,247.29	2,090,679,914.26	46.51%	2,155,253,894.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5	0.579	-23.14%	0.6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4	0.541	-19.78%	0.5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4%	7.48%	-1.84%	8.0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43,217,036.75	1,912,568,101.87	1,979,514,309.66	2,078,659,61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123,506.20	334,759,758.12	257,831,003.07	249,310,21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926,017.14	288,985,383.29	253,283,569.96	201,958,55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239,386.27	455,285,002.85	781,269,830.88	835,336,027.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3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0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87%	1,300,340,832	360,033,539	不适用	0	
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2%	268,145,692	0	不适用	0	
广西产投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0%	28,506,422	0	不适用	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00%	23,769,733	0	不适用	0	
平安基金－平安银行－中融国际信托－中融－财富 1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95%	22,473,002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0.84%	19,860,000	0	不适用	0	
芜湖信达降杠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9,689,887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13,666,56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7%	13,621,022	0	不适用	0	
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耕耘 9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7,687,98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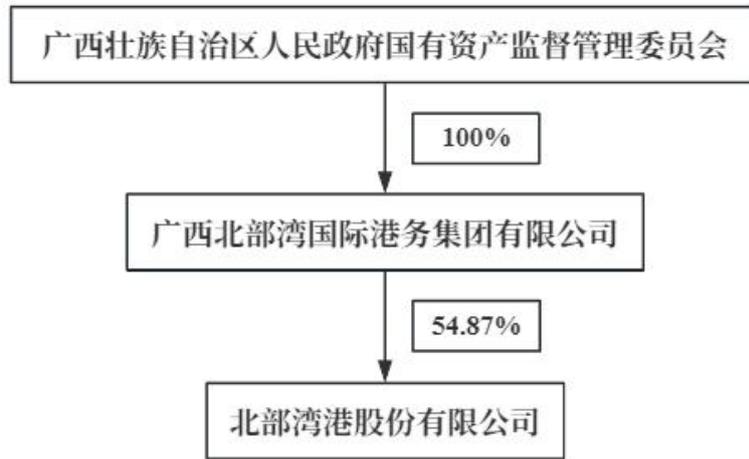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北港转债	127039	2021年06月29日	2027年06月28日	107,988.58	第一年0.2%、第二年0.5%、第三年1%、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北港转债”第四年利息(按年度阶梯利率)，计息期间为2024年6月29日至2025年6月28日，票面利率为1.50%，每10张“北港转债”(面值1,00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15.00元(含税)，实际兑付(派息)数量为10,800,170张，兑付(派息)金额为16,200,255元(不含手续费)。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5年6月19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北港转债”2025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北港转债”信用等级为AAA。跟踪评级结果未发生变化。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5.95%	44.60%	1.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8,356.32	100,144.09	8.2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9.21%	22.11%	-2.90%
利息保障倍数	5.27	5.02	4.98%

三、重要事项

1.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

基于对北部湾港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北部湾港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北部湾港集团计划自 2024 年 10 月 31 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累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202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北部湾港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22,671,246 股，增持金额合计 200,019,668.03 元（含税费），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

2.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中海码头将其持有的 3,214,915 张“北港转债”实施转股，共获得 43,503,584 股北部湾港 A 股股票，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由 224,642,108 股增加至 268,145,692 股，持股比例由 9.66%增加至 11.32%，触及 5%的整数倍；公司总股本由 2,326,136,122 股增加至 2,369,644,158 股。公司控股股东北部湾港集团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北港转债”持有人转股，其持股比例由报告期初的 56.12%被动稀释至 54.87%，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幅度超过 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

3. 监事会改革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会议决议，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

4. 提前赎回“北港转债”

2026 年 1 月 22 日，公司股价触发“北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北港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北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2 月 12 日）收市后，“北港转债”尚有 22,135 张未转股，公司已按 101.13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1.8%，且当期利息含税）对尚未转股“北港转债”进行全额赎回，支付赎回款 2,238,512.55 元，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517,084,480 股，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54.87%被动稀释至 51.66%；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11.32%被动稀释至 10.65%。赎回完成后，将无“北港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自 2026 年 3 月 3 日起，“北港转债”（债券代码：127039）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在深交所摘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以及于 2026 年 3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北港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关于“北港转债”摘牌的公告》。